紫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紫光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于 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,于 2025年4月1日在紫光大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于英涛先生主持,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,符合《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。

经审议、逐项表决,会议做出如下决议:

一、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厂商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

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华三信息")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华三集团")下属从事 ICT 基础设施产品生产和销售的全资子公司。为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,同意新华三集团为新华三信息向 NVIDIA Singapore Pte. Ltd.和 NVIDIA Corporation 申请的厂商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 20 亿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,保证期间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。

待上述厂商授信担保协议生效后,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新华三集团为新华三信息向 NVIDIA Singapore Pte. Ltd.提供的不超过 2 亿美元的厂商授信额度担保相应终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为子公司申请厂商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 表决结果: 赞成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和会议议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 表决结果: 赞成 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紫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日